

《观山居吉金读字录》

第十九·阳侯作父癸簋（附： 簋）

（日照市雕龙里书院 铁农）



3663

阳侯作父癸
殷

【校字】

第一行第一字形似太阳，宜释读为“阳”字。

该行第二字又见黄子鲁天尊铭文，旧释“黄”字，而“黄”字金文见南宫柳鼎铭文“”，疑该字不当识读“黄”字。另，该字又与 簋铭文“”、士上卣铭文“”、同卣铭文“”形似，宜一并释读“侯”字，意象为以箭镞武力服事天子，中间部分或为圆点或为圆形或为田形，表示拥有封地。

【释读】

阳侯作父癸

宝罇彝。

【考辨】

比勘该器铭文“𠄎”字，“黄”字南宫柳鼎铭文“𠄎”字的上部多一个“口”，疑“𠄎”字系黄帝所作，意象为位在释义为侯的“𠄎”之上。

【附： 𠄎 簋】



3045 𠄎 殷

字數 1
時代 殷
著錄 未見
現藏 上海博物館
拓片 上海博物館提供